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 CHENG HOLDINGS LIMITED

天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0)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天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羅晟先生(「**羅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薪酬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辭任**」)。

於辭任後，羅先生獲本公司僱用為副總裁(資本策劃與管理)，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而彼主要負責籌集資金及相關事宜。

羅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羅先生於任期內對本集團所作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於辭任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總人數減至兩名，即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條項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於辭任後，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人數亦將減至兩名，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項下所規定的最少人數。

董事會將展開物色替任人選的程序，以滿足上市規則第3.10及3.21條所載，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有關最少成員人數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天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鄭艷玲

香港，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鄭艷玲女士、歐陽建文先生、羅浩先生及王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溫新輝先生、羅晟先生及文孝效先生。